

通乾证券投资基金终止上市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通乾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和《关于通乾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的有关规定，通乾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通乾”）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提前终止基金通乾的上市交易，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通乾证券投资基金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193号）同意。现将基金通乾终止上市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全称：通乾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基金通乾

交易代码：500038

基金类型：契约型封闭式

终止上市日：2016年8月12日

终止上市的权益登记日：2016年8月11日，即在2016年8月11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基金通乾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基金通乾终止上市后的相关权利。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2016年6月8日至2016年7月6日期间，基金通乾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通乾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6年7月7日表决通过了《关于通乾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提前终止基金通乾的上市交易，现已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193号文）。

三、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一）修订后的基金合同生效

自基金通乾终止上市之日起，基金名称变更为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融通通乾研究精选混合基金”），由《通乾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而成的《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也自该日起正式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关系以《融通通乾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为准。

融通通乾研究精选混合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以后开始办理集中申购，集中申购期不超过1个月，集中申购代码为“002989”。开始办理集中申购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时间、销售机构等具体事项将另行公告。

（二）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

1、原基金通乾份额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统一变更登记至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融通通乾研究精选混合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后，持有人可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具体见届时公告）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

2、基金通乾终止上市后，基金管理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取得终止上市权益登记日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名册之后，将投资人权益数据转登记到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注册登记系统，进行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初始登记，并进行基金份额更名以及必要的信息变更。

3、基金通乾终止上市后，原基金通乾基金份额持有人需要对其持有的基金通乾份额进行重新确认与登记，即确权登记。办理基金通乾确权登记的相关手续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确权指引。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确权后的基金份额转登记至持有人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的相关销售机构。确权后，持有人方可通过相关销售机构进行融通通乾研究精选混合基金份额的赎回。办理确权登记的具体时间和销售机构名单将另行公告。

4、注意事项：

（1）基金终止上市交易后，基金开放赎回之前，一般情况下，投资者无法进行基金交易，也无法办理基金赎回，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对于已经办理司法冻结、质押登记等限制转移措施的基金份额，有关登记机构及证券经营机构应依照有关规定办理该限制措施的转移手续。

（3）原基金通乾基金份额持有人若拥有在基金退市前的现金分红且退市时由于暂未指定交易等原因产生的未领取现金红利，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集中申购结束日将该持有人的未领取现金红利按1.0000元折算为基金份额，并进行投资者基金份额的登记确认。

四、相关机构

（一）直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通过在深圳、北京和上海设立的销售服务小组以及网上直销为投资者办理开

开放式基金开户、集中申购、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业务：

1、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深圳小组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3、14 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张里程

联系电话：（0755）26948050

传真：（0755）26935139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269480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北京小组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241-1243 室

邮编：100033

联系人：魏艳薇

联系电话：（010）66190989

传真：（010）88091635

3、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上海小组

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8 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6 楼 601—602

邮编：200120

联系人：高松

联系电话：（021）38424984

传真：（021）38424884

4、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网址：www.rtfund.com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3、14 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殷洁

联系电话：（0755）26947856

传真：（0755）26948079

（二）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其他基金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五、如有疑问，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相关网址进行咨询，客户服务热线：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公司网址：www.rtfund.com。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8月8日